

# 歷史上的波蘭問題

楊 逢 泰

「歐洲的將來端賴波蘭最後的命運」；——拿破崙——  
而波蘭是「一個永難解決的問題。」——G. Etzel Percy. et al.——

## 波蘭：一個悲劇的民族

波蘭人於第十世紀時在米茲柯一世 (Duke Mieszko I) (962-992) 的統治下皈依了基督教。在神聖羅馬帝國時代，波蘭人、普魯士人和立陶宛人都生息繁衍在帝國的東疆，曾經受到條頓騎士團 (Teutonic Order) 的壓力。在一三八六年至一五七二年約賈洛王朝 (Jagiello dynasty) 時代，波蘭人經驗到歷史上最偉大的時期。克拉科大學 (University of Cracow) 創立於一三六四年，是歐洲主要學術中心之一<sup>①</sup>。在十六世紀初葉時，波蘭在歐洲地圖上佔有廣大的空間。當俄羅斯邁向政治統一和逐漸擴大其領土時，波蘭却在政治和軍事上衰落。十八世紀末葉，波蘭的憲法竟賦予任何貴族對立法案的否決權，不啻是將無政府狀態予以合法化。在封建制度的社會中，農民處於農奴狀態。波蘭邊境缺乏天然屏障，而又不願模倣普魯士建立強大的軍隊，遂變成了鄰國的犧牲者<sup>②</sup>。

地理為歷史之母，俄羅斯帝國的擴張，很自然的，在歐洲以瑞典和波蘭為犧牲者；在中東以鄂圖曼帝國 (Ottoman Empire) 為犧牲者；在遠東則以中國為其侵略的對象。彼得大帝 (Peter the Great) 於一七二五年謝世後，著名的女皇凱撒林二世

註① Stewart C. Easton, *The Heritage of the Past* (New York: Rinehart & Company, c. 1955) pp. 470-72.

註② A. J. Grant and H. Temperley, *Europe in the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sixth edition (London: Longmans, Green and Co. 1952) pp. 8-9.

(Catherine II) 脫穎而出。她是日爾曼人，也是俄國儲君的王妃，嫺習俄語，皈依東正教。一七六一年她的精神錯亂的丈夫彼得三世 (Peter III) 繼任為沙皇之後，凱撒林成為實際的統治者。翌年彼得三世即告謝世，她就變成了俄國歷史上著名的凱撒林大帝 (Catherine the Great, 1762-1796)，在位三十四年，以鐵腕統治著俄國，完成了彼得大帝的遺志。

凱撒林統治初期，阻止俄國向歐洲擴張的障礙是波蘭和鄂圖曼帝國。凱撒林逼使鄂圖曼帝國和俄國作戰，結果雙方於一七七四年訂立了庫恰克開拉齊條約 (Treaty of Kuchuk Kainarji)，使土耳其放棄了黑海北部土地的主權，而俄國變成了東正教的保護者。凱撒林在與土耳其人作戰的同時，也注意著波蘭的局勢<sup>⑧</sup>。

一七七二年，奧地利和俄國在巴爾幹發生衝突，普魯士的菲德烈大帝 (Frederick the Great) 出面調停，向凱撒林和奧國女皇瑪利亞·特里莎 (Maria Theresa) 建議瓜分波蘭，以滿足三國的領土慾望<sup>⑨</sup>。三帝在權力平衡的原則下，同意普魯士獲得西普魯士 (West Prussia)。(但澤 Danzig 和托姆 Thom 一市除外)；奧地利獲得加利西亞 (Galicia)；而俄羅斯則獲得了「白俄羅斯」(“White Russia”)。據說奧國女皇一再表示嫌惡這次瓜分的醜事。菲德烈嘲笑她說：「她邊哭邊拿。」波蘭第一次慘被瓜分時，失去了五分之一的人口，四分之一的土地，和幾乎是全國一半的財富<sup>⑩</sup>。

在十八、十九世紀時，歐洲列強經常以領土的補償來維持權力平衡。一七一三年結束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的烏特勒希條約 (Treaty of Utrecht)。第一次明文規定以領土補償的方法來維持權力平衡的原則。在一七七二年，奧、俄兩國所訂的條約中甚至規定：「領土取得：將完全平等，一國所得不能超過他國所得」<sup>⑪</sup>。

波蘭的第一次瓜分並不能滿足俄、普、奧三國。波蘭國王波尼托夫斯基 (Stanislas Poniatowski) 試圖整頓內部以自強。一七八九年法國大革命爆發後，波蘭問題變成了俄、普、奧三國中最迫切的問題。一七九三年法國進入恐怖時代，一月間，三國同意第二次瓜分波蘭，佔領其精華部分以防波蘭成為軍事大國，並且決定由普、俄兩國佔領波蘭的土地，而奧地利則根據補償原則，將來擊潰法國後，取得亞爾薩斯 (Alsace) 和洛林 (Lorraine) 兩省。其後奧地利發現沒有獲得亞、洛兩地的希望，對其盟邦的態度幾乎是赤裸裸的敵意。是年九月，三國強迫波蘭接受第二次瓜分。够諷刺的是在對法戰爭中，俄、普、奧三國所注意的不是法國而是波蘭問題，就在這樣的情勢之下，戰爭的趨勢轉而對法國有利<sup>⑫</sup>。

註<sup>⑧</sup> Carlton J. H. Hayes, *Modern Europe to 1870*, (Facts of Publication Unknown), pp. 325-26.

註<sup>⑨</sup> Grant and Temperley, *op. cit.*, p. 9.

註<sup>⑩</sup> Hayes, *op. cit.*, pp. 326-27.

註<sup>⑪</sup> Hans J. Morgenthau, *Politics among Nations*, 6th printing (New York: Thomas of Crowell Company, 1964) p. 179.

註<sup>⑫</sup> Grant and Temperley, *op. cit.*, p. 9 and p. 48.

一七九五年波蘭人企圖建立一個新政府，奧地利又與普、俄兩國第三次支解這個不幸的國家。雖然波蘭的愛國領袖柯索斯哥(Thaddeus Kosciuszko)奮勇抵抗從各方面來犯的敵人，終因力量懸殊而告失敗，「柯索斯哥倒下時，自由爲之悲鳴。」國王史登尼拉斯二世(Stanlaus II)辭去王位，逃亡到聖彼得堡，波蘭人變成了一個沒有國家的民族。

在這第二、三兩次瓜分中，奧地利獲得了維斯杜拉河(Vistula River)的上流，普魯士分得下流包括華沙在內；最大部份歸於俄國，使烏克蘭(Ukraine)、白俄羅斯(Byelorussia)和幾乎整個的立陶宛都到了凱撒林手中。自此以後，俄國的領土直接和普、奧兩國接壤，在地理上變成了歐洲的重要國家<sup>①</sup>。

一八〇四年五月，法國的拿破崙稱帝，翌年，英、奧、俄和瑞典聯盟，共同對付拿破崙。十月，英國的海軍名將納爾遜(Horatio Nelson)在特拉法爾加(Trafalgar)海戰中，擊潰了法國和西班牙的聯合艦隊。從此之後，英國統治著海洋，而拿破崙統治了歐陸。一八〇六年法國頒布大陸封鎖令來對付英國。拿破崙在擊敗俄、奧聯軍之後，在尼門河(River Niemen)的木筏上，與沙皇亞力山大一世會晤，締結了法、俄、普之間的蒂爾錫和約(Treaty of Tilsit)。出乎意料之外，拿破崙對俄國非常寬大，僅要求其不與英國貿易，但堅持普魯士必須付出代價。拿破崙將普國佔領的波蘭領土，變爲華沙大公國(Grand Duchy of Warsaw)交由他的盟友薩克遜選侯(Elector of Saxony)統治<sup>②</sup>。

在拿破崙征俄的大軍中有八千波蘭士兵，他們向這位雄心勃勃的皇帝請願，要求恢復古代的波蘭王國。拿破崙拒絕他們的請願，鑄下了嚴重的錯誤，這對拿破崙個人命運的影響是無法估計的。他忘記了年輕時代的理想，對於民族性的原則(Principle of nationality)甚至不予口惠<sup>③</sup>。

### 拿破崙戰後的波蘭問題

拿破崙帝國崩潰之後，最重要的改變是俄國取代了法國，構成了對中歐的威脅<sup>④</sup>。沙皇亞力山大一世(Alexander I)親自參加於一八一四年九月十八日揭幕的維也納會議。這位在十九世紀歐洲棋盤上最具有吸引力的人物到維也納的目的，是爲了俄國的利益，而俄國當時的利益則集中在波蘭<sup>⑤</sup>。亞力山大一世受波蘭謀士沙杜里斯基(Prince Adam Czartoryski)的影響。

註① Hayes, *op. cit.*, p. 328.

註② *Ibid.*, pp. 546-47.

註③ J. A. R. Marriott, *A History of Europe: From 1815-1939* (London: Methuen & Co. Ltd., 1960) p. 24.

註④ Brison D. Gooch, *Europe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London: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70) p. 54.

註⑤ Marriott, *op. cit.*, p. 18.

遠在一八一二年便曾保證恢復獨立的波蘭王國，但以與俄國王室建立君合國 (personal union) 為條件<sup>②</sup>。

沙皇強調他的波蘭計劃是道義的責任，這種主張使在拿破崙戰爭之後建立合法的秩序更為困難。沙皇認為賦予自由的憲法是為了波蘭人民的福祉；而英國外相卡斯累利 (Viscount Castlereagh) 認為「立憲的波蘭」對於普領和奧領波蘭土地會構成威脅。沙皇表示他的波蘭計劃並沒有擴大俄國的權力，因為他將把俄軍撤退到尼門河 (Niemen River) 之外；卡斯累利指出：安全端賴國家整個的力量，而不是在於軍隊駐紮的位置<sup>③</sup>。

沙皇的波蘭計劃其細節是：將華沙大公國併吞，將日爾曼的一邦薩克遜的一部分給予普魯士，而將日爾曼南部諸邦和義大利北部劃為奧地利的勢力範圍。此一重建歐洲的計劃使波蘭和薩克遜的問題無法分開，而波蘭成為俄羅斯帝國主義的犧牲者<sup>④</sup>。

沙皇的主張威脅歐洲的均勢。一個強大的俄國將主宰歐洲，一個強大的普魯士將危害奧地利，一個統一的日爾曼也會威脅法國。梅特涅 (Clemens von Metternich) 的態度非常複雜，因為奧地利處於進退維谷的境地。奧國位處中歐，如果要抵制沙皇，必須要組織一個統一戰線。對梅特涅而言，最簡單的辦法是將波蘭的幾個省劃歸普魯士以交換薩克遜的獨立。但此一辦法的先決條件是必須擊敗沙皇才能獲得波蘭的幾個省；而要擊敗沙皇又必須獲得普魯士的支持。在另一方面，如果要普魯士支持，奧地利就必須讓步同意其兼併薩克遜；如果沒有英、法的援助，又難使普魯士打消其兼併薩克遜的要求。在這種極為複雜的情況下，梅特涅採取拖延政策。他的唯一武器是：其他國家的兼併行為需要奧地利的同意，始能成為「合法」。他旋即裝病，「康復」以後舉行一連串宴會，甚至鬧桃色糾紛。他的意圖是要將波蘭和薩克遜問題分開，他的拖延政策是想引誘其他代表在不耐煩時採取輕率的步驟<sup>⑤</sup>。

普魯士的代表哈登堡 (Carl August Hardenberg) 果然迫不及待，而將局勢發展到危急的境界。他於十月九日提出備忘錄，明白表示普魯士合作的條件為奧國同意其兼併薩克遜。此一備忘錄提供梅特涅將波蘭和薩克遜問題分開來的方法。梅特涅於十月二十二日分別向哈登堡和卡斯累利提出照會。給卡斯累利的照會說明：毀滅薩克遜是推翻「合法」統治者的象徵；雖然如此，祇要普國同意拒絕沙皇對波蘭的主張，奧國仍願為歐洲均勢作犧牲。他在給哈登堡的照會中，呼籲普、奧合作，要求普國瓦解沙皇的計劃，並表示奧國將勉強同意普國兼併薩克遜。英、普、奧終於獲致一項共同反俄的計劃。當梅特涅進謁沙皇，提出波蘭問題的「最後通牒」時，沙皇憤怒不已，甚至要同他決鬥。

註<sup>②</sup> *Ibid.*, pp. 24-25.

註<sup>③</sup> Henry A. Kissinger, *A World Restored*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pp. 153-55.

註<sup>④</sup> Edward Vose Gulick, *Europe's Classical Balance of Power*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55) pp. 192-93.

註<sup>⑤</sup> Kissinger, *op. cit.*, pp. 155-56.

十月三十日，俄、奧、普三國君主訪問匈牙利，沙皇乘機向奧、普兩國君主控訴他們的代表，普王回到維也納後，當著沙皇之面，命令哈登堡不要再和梅特涅及卡斯累利分別談判。列強在波蘭的競爭暫時告一段落<sup>⑰</sup>。

奧地利野戰軍元帥李嘉納 (Prince de Ligne) 的名言：「大會在跳舞，可是並不前進」<sup>⑱</sup>。維也納會議在跳舞，可是跳入了梅特涅的陷阱。沙皇控制了普王，決定了普國單獨談判的命運。沙皇唯一的讓步是將桑恩 (Thorn) 和克拉科 (Cracow) 建為自由市，但他的讓步以奧國同意普國兼併薩克遜為條件。

梅特涅於十二月十日提出了最後答覆，表示奧國不能以犧牲薩克遜的代價來換取與普魯士的最密切關係，否則，日爾曼聯邦將胎死腹中，因為日爾曼諸邦不會參加一個毀滅其中一分子的組織。但梅特涅也提出了另一個解決途徑，即維持薩克遜的核心部分，將其一部分和在萊茵 (Rhineland) 的補償一併給予普魯士。十一月八日，俄國在薩克遜的軍事總督已將臨時政府移交給普魯士，而普國軍方亦以戰爭作威脅。當反法的聯盟形將瓦解時，梅特涅竟將法國代表塔利蘭 (Charles Maurice de Talleyrand-perigord) 拉上了舞臺，使法國成為歐洲協調 (European Concert) 的一部分。哈登堡為了暴露梅特涅的詭計，竟輕率的將梅特涅有關波蘭的函件交給沙皇，這是前所未有的違反外交禮儀的行為。至此，梅特涅的拖延政策已經產生了結果，他亦將所有普國的函件交給沙皇，這些函件反映出普國的主動，也改變了沙皇的態度<sup>⑲</sup>。

十二月二十九日，英、奧、俄、普四強會議中，梅特涅和卡斯累利毅然決定為塔利蘭辯護，堅持邀請他出席會議，俄、普兩國認為此舉將形成三對二的多數而反對塔利蘭參加<sup>⑳</sup>。一八一五年一月三日，塔利蘭利用這種局勢，提出了一個秘密同盟計劃，由英、法、奧三強為主體來對抗普魯士。本來是一個反法的同盟現在已變成包括法國在內的新同盟體系，薩克遜問題在普魯士主動之下，由一個日爾曼問題變成了一個歐洲問題，哈登堡瞭解時已經太晚<sup>㉑</sup>。

一月十二日，塔利蘭正式參加了維也納會議，而形成了英、法、奧三國對抗俄、普兩國的形勢。由「聯盟的均勢」(coalition equilibrium) 變成了「同盟的平衡」(alliance balance)，雖然失去了團結，但終於避免了戰爭<sup>㉒</sup>。

註⑰ *Ibid.*, pp. 156-160.

註⑱ Cited in Marriott, *op. cit.*, p. 17.

註⑲ Kissinger, *op. cit.*, pp. 162-67.

註⑳ Gulick, *op. cit.*, pp. 237-38.

註㉑ Kissinger, *op. cit.*, pp. 168-69.

註㉒ Gulick, *op. cit.*, pp. 240-43.

維也納會議在英、俄、普、奧四強控制之下，法國代表塔利蘭在一八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才正式參與討論。

同盟 (alliance) 是由攻擊性的或防禦性的雙邊或三邊協議 (agreement) 而組成；聯盟 (Coalition) 也是根據協議，但由四國或四個以上的強國所組成，塔利蘭參加討論之後，由原來的反法四國聯盟，變成了英、法、奧三國對抗俄、奧兩國的均勢。

在沙皇的支持下，卡斯累利說服了哈登堡，爲了歐洲的均勢，普魯士應該負起保衛萊茵的責任，他也向奧國明白表示，三國的防禦同盟僅適用於維持歐洲的均勢，而與日爾曼內部無關，薩克遜問題變成了限制沙皇波蘭計劃的方法，在一八一五年二月十一日，五強終於達成了最後的協議<sup>②</sup>。

波蘭問題的解決仍然是根據權力平衡中補償的原則。普魯士保留了桑恩 (Thorn) 和但澤 (Danzig) 兩國要塞，以及奧德河 (Order) 和維斯杜拉河 (Vistula) 之間的波森省 (Posen)。普魯士在日爾曼的中部和西部也得到了很大的補償；而奧地利重新獲得了迦利西亞 (Galicia) 的一部分。克拉科 (Cracow) 在東歐三國保證之下，建立成爲一個獨立的共和國，此一地位一直維持到一八四六年。華沙大公國的其餘部分建立爲「波蘭公會王國」(“Congress Kingdom of Poland”)，由沙皇兼波蘭國王。

這種解決方式正說明了沙皇的性格和當時維也納會議的詭譎氣氛。亞力山大一世的理想主義慫恿波蘭的再生和復興；可是他的野心提醒他：這正是實現俄國長遠夢想的良機。沙皇畢竟是一位政治的現實主義者<sup>③</sup>。

## 波蘭：一個英勇的民族

亞力山大的浪漫式的自由思想促使他給波蘭頒佈了一部「憲法」。建立了一個「國會」，但最高的權力保留在沙皇駐華沙的代表手中。波蘭也有清一色的波蘭人軍隊，但是統帥是俄國人。波蘭人不滿異族的統治，於一八三〇年十一月起來反抗。波蘭人唯一的成功的希望是仰賴法國的援助。法國國王路易菲力浦 (Louis Philippe) 雖然自命爲「和平的拿破崙」，但僅向沙皇提出溫和的忠告，表示不干涉政策。俄軍於一八三一年九月進入華沙。波蘭人所遭受的痛苦比反叛以前更大，而波蘭人渴慕自由的願望比以前更爲強烈<sup>④</sup>。

波蘭人不滿情緒的餘燼並沒有熄滅，一八六三年再度燃燒起來。這次爆發的直接原因是俄國強迫波蘭的兩千名青年精英參加俄軍，藉以清除波蘭的革命青年；並且綁架反對份子，將他們送到西伯利亞或高加索。普魯士的俾斯麥自然不能錯過此一機會。他以非常圓滑而冷酷的手段，利用波蘭的情況，來博得沙皇的善意。他立刻允許俄軍自由通過普魯士的領土，而拒絕給予波蘭難

註② Kissinger, *op. cit.*, pp. 170-71.

註③ Mariott, *op. cit.*, p. 25.

註④ Renè Albrecht-Carrié, *A Diplomatic History of Europe* (London: Methuen & Co. Ltd., 1967) pp. 36-37.

民以政治庇護。俾斯麥利用波蘭革命的機會是他走向色當 (Sedan) 之路的第一階段<sup>②</sup>。可是，俾斯麥的支持俄國並非純粹是利他主義和博取俄國善意。長遠以來，他就恐懼波蘭的獨立，他在 1848 年曾寫道：「無人懷疑獨立的波蘭將是普魯士無法和解的敵人。」1863 年時，他仍然作如此觀<sup>③</sup>。

幾世紀來，波蘭的獨立一直是法國外交的希望。在十八世紀中葉，法國竟不能以她的地位來洗刷歷史的罪行。拿破崙三世 (Napoleon III) 在他事業的巔峯時期，亦未能把握機會。這對法國而言，是一種恥辱。

法國作者湯姆士 (Albert Thomas) 曾說：波蘭的起義「給拿破崙三世集合所有黨派力量的一個絕好機會……天主教徒認為那個民族是其信仰的烈士；就民主人士而言，其獨立是一種信條；甚至保守份子也記得波蘭曾扮演法國盟友對抗奧地利的歷史角色」。1863 年四月和七月，拿破崙三世曾強烈的規勸俄國；但是，俄國在俾斯麥的堅強支持之下不予理會，而竟自進行無情的鎮壓，將波蘭自治的殘餘痕跡洗刷得乾乾淨淨。

拿破崙三世在十月間，提議列強舉行大會以解決許多棘手的問題，尤其是波蘭問題。不幸的，他提出此項建議的根據是：「1815 年的條約已不復存在。」這種說法不能使英國首相帕曼斯登 (Henry J. T. Palmerston) 有一個好印象。他堅決否認 1815 年的條約已不存在，而拒絕參加大會，也導致了英、法協商的結束。帕曼斯登和約翰羅素 (John Russell) 兩人對於被壓迫的部族 (oppressed nationalities) 均存好意，極希望對他們的願望給予道義的支持。約翰羅素曾對沙皇政府提出 1815 年條約神聖的原則，強調憲政自由的價值，沙皇禮貌的答覆羅素，要他「自掃門前雪」。沙皇也像俾斯麥一樣，已經衡量了拿破崙三世和英國的民權政治家。他說：「我不希望戰爭，但我也希望和平」。這就是拿破崙三世在 1863 年的神秘論調，約翰羅素是真正的期望和平，可是他所希望的结果唯有運用武力才能達到。因此，只有將波蘭交諸命運之神<sup>④</sup>。

## 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的波蘭問題

第一次世界大戰主要是反對德國在歐洲稱霸的戰爭，其次也可以說是為保衛弱小民族而戰。在大戰期間，西方民主國家中，一般的輿論相信有民族獨立權利的存在；而協約國作戰的主要目標之一，也在恢復已被中歐國家推翻的這種權利。當時一般認為

註② Marriot, *op. cit.*, p. 242.

註③ *Ibid.*, p. 226.

註④ *Ibid.*, pp. 242-43.

民族獨立的權利和政治民主概念聯合的理想，就是民族自決的原則<sup>②</sup>。法國總理克里孟梭 (George Clemenceau) 於一九一四年就大聲疾呼：「波蘭將會再生！」由於沙皇尼古拉二世 (Czar Nicholas II) 的意志，英法的支持，歷史上的最大罪行之一終將結束<sup>③</sup>。

美國於一九一七年四月六日對德宣戰後，威爾遜總統扮演了未來「新秩序」發言人的角色，他的意識型態指出了歷史的傾向，他於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在國會發表演說：揭發美國的和平計劃，即著名的「十四點」(Fourteen Points) 計劃。關於波蘭，威爾遜說：「應該建立一個獨立的波蘭國家，在這個國家之中應該包括居住著不容爭辯的波蘭人的領土，而且應該給予一個自由和安全的出海口」<sup>④</sup>。

一九一七年，俄國發生一連串的革命，「十月革命」之後，布爾雪維克 (Bolshevik) 新政府決定退出戰爭，於一九一八年三月三日勉強接受了布勒斯特、里托夫斯基條約 (Treaty of Brest-Litovsk)，俄國放棄了全部波蘭和波羅的海地區，中歐聯盟控制了波蘭<sup>⑤</sup>。

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後，波蘭的愛國志士認為這是重建祖國的最佳機會，可是這些領袖們對於波蘭的復國有三派不同的主張。出生於俄屬波蘭的皮爾蘇德斯基 (Joseph Pilsudski) 希望利用奧地利作為攻擊俄國的利劍，和對付德國的盾牌，以爭取波蘭的獨立。在德摩維斯基 (Roman Dmowski) 領導下的波蘭人認為只有在中歐失敗的情況之下，波蘭才能統一，所以寧願暫時為俄國人作戰。第三派的波蘭人既不主張協助俄國，也不願與奧國並肩作戰。持這種見解的人，多半是旅居國外的波蘭人，而以派德利維斯基 (I. J. Paderewski) 為領袖。俄、奧雙方在戰時為了爭取波蘭人，對於波蘭的前途提出了不兌現的支票。但是波蘭人深切瞭解，要想復國只有憑藉自己的力量。

大戰甫告結束，皮爾蘇德斯基回到了華沙，並於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成為國家元首，宣佈成立波蘭共和國。此時，德摩維斯基所領導的華沙民族委員會遷到了巴黎，也自認為波蘭的代表者。聯軍方面惟恐皮爾蘇德斯基的「社會主義」與俄國的共產主義有關，所以承認了代表保守主義的德摩維斯基，而將波蘭的政治帶進一個岌岌可危的局勢。旅居美國的派德利維斯基趕回波蘭，並出面調解。結果仍由皮爾蘇德斯基為國家元首，而由派德利維斯基組織包括全國各政黨的內閣，親自出席巴黎和會。

波蘭的領袖們利用大戰後的良機，希望獲得天然的邊界，並且企圖獲得立陶宛、烏克蘭、捷克的一部份領土，當外交官在巴

註② Alfred Cobban, *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44) p. 1.

註③ Marriot, *op. cit.*, p. 242.

註④ Albrecht-Carrie, *op. cit.*, pp. 352-54.

註⑤ *Ibid.*, p. 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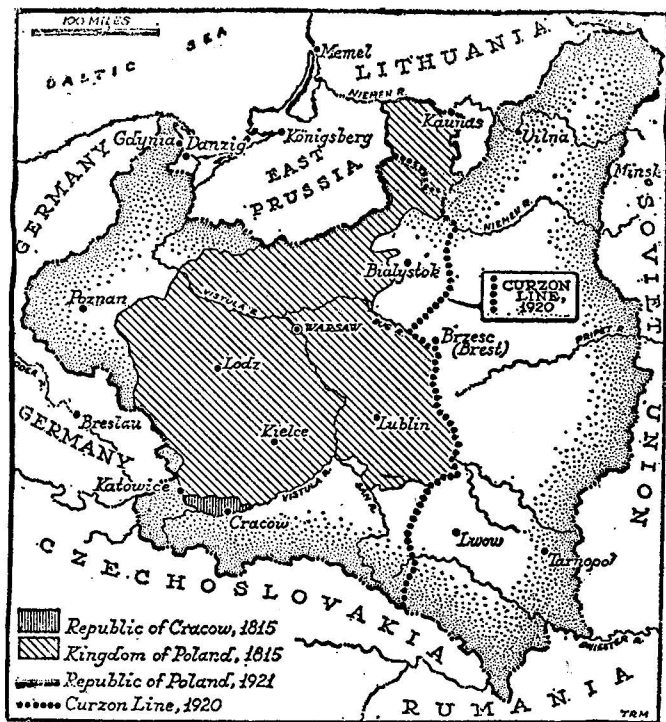


黎集會時，波蘭實際上已經和立陶宛、烏克蘭和俄國作戰<sup>⑤</sup>。

在巴黎和會中，根據威爾遜總統的第十三點，要給與波蘭出海的孔道，其辦法是將居民都是德國人的但澤港建立為自由市，由波蘭管制而置於國際聯盟的監督之下。在凡爾賽和約中，終將但澤西面和南面長約二百六十哩，寬度最多達八十哩的長形地帶，建立為「波蘭走廊」(Polish Corridor)，使波蘭成爲一個完整的經濟單位。這種安排是爾後德、波關係惡化的主要原因之一。納粹當權之後，兩國關係更趨緊張。一九三三年，英國歷史學家威爾士(H. G. Wells)預言第二次世界大戰將於一九四〇年因波蘭走廊問題而爆發。他唯一的錯誤就是所預料的日期遲了幾個月而已<sup>⑥</sup>。

戰後波蘭共和國的東疆以所謂「奎松線」(Curzon Line)爲界，波蘭人不滿，在皮爾蘇德斯基將軍領導下與俄國重啓戰爭，向東推進了一百多哩，一九二一年以里迦條約(Treaty of Riga)決定了波蘭與俄國的疆界<sup>⑦</sup>(如圖一)。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中，俄國雖然是戰敗國——德國的戰敗國，可是蘇維埃俄羅斯在戰後變成了「傳染病」的淵源。西方國家惟恐布爾雪維主義(Bolshevism)傳入歐洲，在一九一九年以後，其對德國軍國主義的恐懼已經轉變爲對俄羅斯共產主義的恐懼，利用德國來作爲對抗布爾雪維主義的堡壘的潛伏意識



(圖一)

一八一五年至一九二一年之間波蘭疆界的變遷圖

來源：Thosom, *op. cit.*, p. 547.

註<sup>⑤</sup> 紐先鍾譯，(世界現代史) (Walter C. Langsam, *The World Since 1914*)，上冊(臺北：大中國圖書公司，民四十二年)頁四四二—四四四。

註<sup>⑥</sup> 同前，頁四五四—四五五。

註<sup>⑦</sup> David Thomson, *Europe Since Napoleon*,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66) p. 547.

已經產生，並擬將北起芬蘭，經波蘭到羅馬尼亞建立一道「防疫線」(cordon sanitaire)，來防止共產主義的滲透<sup>⑤</sup>。歷史重演，俄羅斯帝國主義換上了共產主義的新裝，威脅著世界，而波蘭首當其衝。

## 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的波蘭問題

納粹黨徒在德國興起之後，波蘭開始感到恐懼，一九三三年的選舉使納粹控制了但澤自由市的上下兩院，也使局勢更為嚴重<sup>⑥</sup>。希特勒於一九三九年三月佔領了捷克，英國於同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波蘭的保證註定成爲五個月後英國向德國宣戰的正式理由。根據此項保證，英國承諾在東歐採取行動，法國也跟著提出保證。張伯倫說：「萬一有任何行動明白的威脅波蘭的獨立，而波蘭政府認爲事態嚴重必須以國軍來抗拒時，英國將給予波蘭政府全力支持。」蘇俄建議舉行包括波蘭、羅馬尼亞和土耳其在內的六強會議，遭到拒絕，因爲波蘭恐懼俄國的程度不亞於恐懼德國。

一九三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後，希特勒知道：他對波蘭的攻擊計劃，將使德國陷入與大英國協和法蘭西帝國的戰爭。史達林也知道：希特勒在進攻蘇俄之前，必須侵犯波蘭或羅馬尼亞。既然蘇俄當時控制了歐洲的權力平衡，他就有能力與德國談判成功。此舉不但能保證在瓜分波蘭時，獲得較多的波蘭領土；也可在蘇俄和德國之間利用外國土地建立一個緩衝地帶；更可以鼓勵希特勒，將他主要的攻擊箭頭指向西方。史達林利用這一絕招來爭取時間和空間，準備在中歐和西歐冗長而迂迴毀滅的戰爭中來攫取安全和利潤。

八月二十三日，莫洛托夫(V. M. Molotov)和里賓特洛甫(J. von Ribbentrop)簽訂了一個德蘇互不侵犯條約，有效期爲十年。當德蘇條約公佈時，整個世界爲之震驚。多年來納粹對共產主義的宣傳攻擊，以及蘇俄對納粹的譴責原是水火不相容的，現在竟成爲外交上的盟友，簡直是不可思議。但其真正的意圖是包含在同時所簽訂的一項「秘密附加議定書」(“secret additional protocol”)之內，劃定了締約雙方在東歐的勢力範圍。簡而言之，德國將獲得立陶宛和波蘭的西部，蘇俄將取得芬蘭、愛沙尼亞、拉脫維亞、波蘭的東部和羅馬尼亞的貝沙拉比亞(Bessarabia)省。這等於是將一九一八年德、俄所簽訂的布里斯特——李托夫斯條約倒轉過來，因爲希特勒盤算著將來擊潰俄國後再從它的勢力範圍中攫取這些領土，他甚至希望戲劇性的宣佈此項條約，可能使英、法兩國驚奇錯愕而放棄對波蘭的保證，重採姑息的姿態。但當張伯倫重申英國尊重波蘭保證的決心並於八

註⑤ Ibid., p. 596.

註⑥ 紐先鍾譯，前揭書，頁四五四。

月二十五日與波蘭簽定正式的互助條約時，希特勒的此一希望終告消失<sup>⑤</sup>。

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黎明，當希特勒的裝甲師進入波蘭時，他充分瞭解：在沒有宣戰的情形下，他已經發動了歐洲的全面戰爭。九月三日，英國和法國在相隔數小時之內，相繼對德宣戰，希特勒的譯員許密特 (Paul Schmidt) 描寫希特勒收到英國最後通牒時的表情說：「當我譯完之後，最初是一陣寧靜：稍後，希特勒坐在他的椅子中沉思，煩惱地凝睇著空中，然後打破寧靜說：『我們現在將怎麼辦？』」<sup>⑥</sup>？

英勇的波蘭人雖然從事勇敢的抵抗，但仍無法阻止德軍的閃擊戰。在三個星期之內，德軍摧毀了波蘭有組織的抵抗。史達林藉口波蘭局勢混亂和迫害東境少數民族，亦於九月十七日派遣俄軍侵入波蘭。德、俄雙方在九月二十二日劃定界線，並根據德、蘇互不侵犯條約的秘密議定書劃分雙方的勢力範圍。波羅的海 (Baltic Sea) 諸國之中，除立陶宛之外，都屬於俄國勢力範圍，波蘭的領土則以沿尼柳河 (Nerew River) 與維斯杜拉河 (Vistula River) 之線為界。九月二十八日雙方在莫斯科簽訂新約，德國分得更多的波蘭領土，蘇俄兼併了立陶宛，這是歷史上第四次瓜分波蘭<sup>⑦</sup>。

根據嚇阻理論，國際政治學家對波蘭個案有不同的看法。就作為攻擊者的德國認為波蘭的保護者英、法的威脅不會實現的觀點看來，則這次的嚇阻是失敗的。羅杉特 (Bruce M. Russett) 認為波蘭個案不是真正的失敗，因為希特勒可能預期英、法不會為波蘭而作戰，而準備接受他侵波的後果。泰勒 (A. J. P. Taylor) 對本案則持極端的觀點，他指出希特勒認為波蘭或英、法會屈服<sup>⑧</sup>。九月一日黎明，希特勒發動攻擊時，「甚至他還希望著另一個慕尼黑」的出現<sup>⑨</sup>。

在二次大戰期中，波蘭和捷克都設有流亡政府，一九四三年四月，莫斯科撤消了對波蘭流亡政府的承認。一九四四年六月間，俄軍進入華沙，並承認了聽命於共產黨的波蘭民族解放委員會 (Polish Committee National Liberation)。這些行動露出了史達林的企圖<sup>⑩</sup>。

如果「鐵幕」不是在一九四七年後才在歐洲垂下的話，早在一九四五年已在靜悄悄的準備之中，就在開闢「第二戰場」的吵鬧聲中和在日本投擲原子彈之後，東西雙方互相不信任的種籽已在萌芽茁長之中。當舊金山會議開幕時，東方和西方之間的分界

註<sup>⑤</sup> Thomson, *op. cit.*, pp. 312-15.

註<sup>⑥</sup> *Ibid.*, p. 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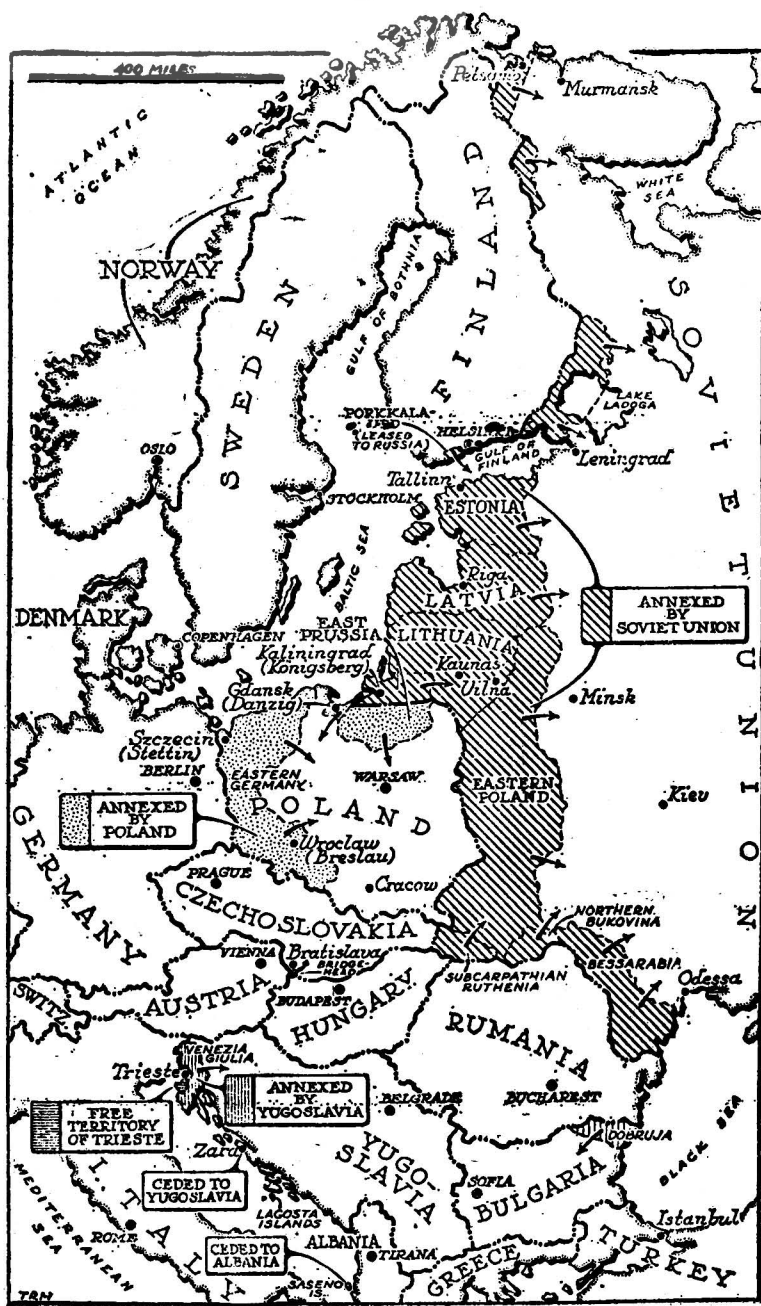
註<sup>⑦</sup> Albrecht-Carrie, *op. cit.*, pp. 537-43.

註<sup>⑧</sup> See Table I and footnote b., Bruce M. Russett, "The Calculus of Deterrence," in James N. Rosenau, *International Politics and Foreign Politics* revised edition (c. 1969) pp. 360-61.

註<sup>⑨</sup> Thomson, *op. cit.*, p. 715.

註<sup>⑩</sup> Albrecht-Carrie, *op. cit.*, p. 589.

圖二 1939-1947年之間東歐和波蘭領土的改變圖



來源：Thosom, *op. cit.*, p. 795.

線已經形成。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沒有一個時期可稱為和諧團結的時期，舊有的衝突轉變成爲新的鬭爭。在鐵幕之後，莫斯科企圖將東歐按照其自己的形像予以重將改造，因此東方和西方之間的對照愈來愈強烈，而波蘭問題更加强了這種趨勢。戰後的安排將奧德河 (Oder River) 和納塞河 (Neisse) 以東整個的德國區域轉移給波蘭，使共黨控制的波蘭政府更向西方擴展，當西方同意將德國人從該區撤出時，便等於是同意蘇俄的權力向西擴張。自此以後，波蘭爲了保全這塊領土 (圖二)，必須依賴俄國的支持。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最令人擔憂的是：在這個世界之中，和平與戰爭不復為兩個清楚而確定的過程，戰爭與和平已合併成爲一個過程。正如時間和空間的連續極爲細微一樣，人們似乎已無法覺察戰爭與和平的界線。這種模糊的過程帶來不幸和災難，所謂「冷戰」誕生於東歐，尤其是波蘭冷酷的現實之中。然而鐵幕關不住自由，波蘭今天前仆後繼的革命和工潮給予全世界無限希望。

波蘭是一個永難解決的問題，它的解決必須是共產帝國主義的全部崩潰。

(本文作者係政大外交研究所主任兼本中心特約研究員)

## 中共機密文件彙編

本彙編爲20開本，全一冊，約五十餘萬字，內容分七大類，包括文件七十六件，屬限閱資料，憑機關公函購用。

英文版每冊

新台幣八〇〇元  
美金二十二元五角

郵資另加：(平郵掛號) 國外 新臺幣十二元  
美金五元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輯印